

中建卓越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桂林市耕地土壤环境质量类别划分及农用地
安全利用

项目编号：GLZC2020-G3-00304-ZJZY

采购代理机构：中建卓越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6月

目 录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9
第三章	采购需求.....	26
第四章	评标办法.....	31
第五章	采购合同（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35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38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中建卓越建设管理有限公司受桂林市农业农村局和桂林市农业生态与资源保护站委托，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规定，现就桂林市耕地土壤环境质量类别划分及农用地安全利用项目进行公开招标，现将本次公开招标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采购项目名称：**桂林市耕地土壤环境质量类别划分及农用地安全利用。

二、**采购项目编号：**GLZC2020-G3-00304-ZJZY。

三、**采购项目需求：**按期完成桂林市耕地土壤环境质量类别划分及农用地安全利用工作，确保成果通过上级主管部门审批。需进一步了解详细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四、**采购项目预算（元）：**伍佰捌拾贰万元整（582.00 万元）。

五、**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5.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

5.2 《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六、**投标人资格要求：**

6.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

6.2 投标人应是在农业、（生态）环保等领域从事土壤治理、修复或安全利用等相关工作的企事业单位。

6.3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有违法记录和不良信用记录，包括但不限于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出现过失密事故、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被拒绝其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6.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招标项目投标。

6.5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成员不超过两家。

七、招标文件获取：

7.1 潜在供应商登陆桂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glggzy.org.cn/gxglzbw/>）或桂林市政府采购网（<http://czj.guilin.gov.cn:880/>）下载本项目招标文件。

八、公告期限：本招标公告自发布之日起公告期限为 5 个工作日。

九、投标截止时间和地点：

9.1 投标截止时间：2020 年 7 月 7 日 9 时 30 分。

9.2 投标人应于 2020 年 7 月 7 日 9 时 00 分至 9 时 30 分止，将投标文件密封提交至桂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12 号开标室（广西桂林市临桂区西城中路 69 号创业大厦西辅楼 4 楼北区），未携带以上相关材料递交的，或逾期送达的，或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将予以拒收。

十、开标时间及地点：

10.1 本次招标将于 2020 年 7 月 7 日 9 时 30 分在桂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12 号开标室（广西桂林市临桂区西城中路 69 号创业大厦西辅楼 4 楼北区）开标。投标人可以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出席开标会议。

十一、电子招标文件查询及下载网址：<http://zfcg.glcz.cn>（桂林市政府采购网）、<http://glggzy.org.cn>（桂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十二、信息公告发布媒体：<http://www.ccgp.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zfcg.gxzf.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zfcg.glcz.cn>（桂林市政府采购网）、<http://glggzy.org.cn>（桂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十三、本次投标联系事项：

13.1 采购人名称：桂林市农业农村局、桂林市农业生态与资源保护站。

地址：桂林市灵川县八里街灵川大道川西一路。

联系人及电话：蒋冬荣 139 7737 1235。

13.2 采购代理机构：中建卓越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桂林市秀峰区阳江南路 2 号。

联系人及电话：黄工 0773—2886139。

13.3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构：桂林市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

中建卓越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2020 年 6 月 17 日

附件 1：联合体协议书

联合体协议书

_____ (所有成员单位名称) 自愿组成_____ (联合体名称), 共同参加_____ (项目名称) 的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 _____ (某成员单位名称) 为_____ (联合体名称) 牵头人。

2. 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的编制、递交和合同谈判活动, 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受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 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 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 编制投标文件, 履行合同, 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的内部职责分工如下: _____。

5. 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 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 本协议书一式_____份, 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牵头人名称: _____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成员单位名称: _____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 本协议书由委托代理人签字时, 应附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授权委托书。

附件 2：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联合体投标格式）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姓名）_____系_____（投标人牵头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我（姓名）_____系_____（投标人另一成员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共同授权委托_____（投标人牵头人名称）的_____（姓名）为我联合体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联合体名义购买招标文件，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投标文件，出席开标会、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签名真迹和印章如本授权委托书末尾所示，其法律后果由我联合体共同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标人（牵头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投标人（成员）：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地址：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电话：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授权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授权委托书（非联合体投标格式）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_____投标文件、出席开标会、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签名真迹和印章如本授权委托书末尾所示，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授权委托书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容及要求
1	1	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桂林市耕地土壤环境质量类别划分及农用地安全利用 项目编号: GLZC2020-G3-00304-ZJZY
2	5	投标人资格	5.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 5.2 投标人资格要求: 投标人应是在农业、(生态)环保等领域从事土壤治理、修复或安全利用等相关工作的企事业单位。 5.3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有违法记录和不良信用记录, 包括但不限于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出现过失密事故、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 将被拒绝其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5.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不得同时参加本招标项目投标。 5.5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 联合体成员不超过两家。
3	6	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 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4	15	投标报价	15.1 本项目采购预算(金额): 伍佰捌拾贰万元整(582.00万元)。 投标报价超过采购预算的, 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 15.2 投标人必须就“采购需求”中全部采购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 否则, 其投标将被拒绝。投标文件只允许有

序号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容及要求
			一个报价。
5	16.1	投标有效期	投标截止时间之日起 90 天。
6	17	投标保证金	不提交。
7	18.1	投标文件份数	正本壹册，副本肆册，须完整提交。
8	18.2	投标文件装订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第 13.1 款“投标文件组成”规定的顺序自编目录及页码，投标文件的“正本”、“副本”应当单独装订成册并标注页码，装订应牢固，不易拆散和换页（A4 标准纸装订）。封面应注明“正本”、“副本”字样，封面上写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采购代理机构、投标单位名称。
9	18.6	投标人公章	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公章”是指根据我国对公章的管理规定，用投标人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印章，除本招标文件有特殊规定外，投标人的财务章、部门章、分公司章、工会章、合同章、投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等其它形式印章均不能代替公章。
10	18.7	投标文件包装、密封	将投标文件“正本”、“副本”及投标文件电子版光盘一并装入并密封在一个投标文件袋（盒、箱）中，并在密封处密封签章【公章、密封章、授权委托书代理人签字】。
11	18.8	投标文件袋标记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采购代理机构：中建卓越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投标单位名称： 在 年 月 日 时 分前不得开启（此处投标人填写投标截止时间）
12	18.9	签字或盖章要求	1、投标文件格式中标明“签字或盖章”的部位，必须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书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2、投标文件格式中标明“盖单位公章”的部位，必须盖投标人单位公章。 3、投标文件附的有关证件、证明材料复印件或有关证件、

序号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容及要求
			<p>证明材料的复印件必需每页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p> <p>4、投标文件副本可以用已签字（或盖章）盖单位公章的投标文件正本复印。</p> <p>5、以联合体形式参与投标的，除了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联合体协议书和授权委托书必须由联合体各方签字（或盖章）或盖单位公章外，投标文件其他内容由联合体牵头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按上述规定签字并加盖联合体牵头人单位公章即可，如要求填写“投标人名称”但又没有指定联合体成员要填写的，由牵头人填写其单位名称即可。</p>
13	20.1	投标文件递交起止时间及投标截止时间	<p>投标文件递交起止时间：2020年<u>7</u>月<u>7</u>日9时00分至9时30分；</p> <p>投标截止时间：2020年<u>7</u>月<u>7</u>日9时30分。</p>
14	20.2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	<p>投标人应于2020年<u>7</u>月<u>7</u>日9时30分前，将投标文件密封提交至到桂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临桂区西城中路69号西辅楼四楼）<u>12</u>号开标室，逾期送达的将予以拒收。</p>
15	21.1	开标时间及地点	<p>开标时间：<u>同投标截止时间</u>；</p> <p>开标地点：桂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临桂区西城中路69号西辅楼四楼）<u>12</u>号开标室</p>
16	23	评标委员会组成	<p>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其中采购人代表<u>1</u>人，技术、经济等专家<u>4</u>人。</p>
17	24.2	评标办法	<p>综合评分法，具体评标内容及标准详见第四章：评标办法。</p>
18	32	信用查询	<p>根据《关于做好政府采购有关信用主体标识码登记及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桂财采〔2016〕37号）的通知，由采购代理机构对第一中标候选人进行信用查询：</p>

序号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容及要求
			<p>(1) 查询渠道：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p> <p>(2) 查询截止时点：中标通知书发出前；</p> <p>(3)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在查询网站中直接打印查询记录，打印材料作为采购活动资料保存。</p> <p>(4) 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取消其中标候选人资格。</p> <p>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p>
19	33	中标公告及中标通知书	<p>33.1 采购代理机构于评标结束后两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交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五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供应商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在中标供应商确定之日起两个工作日内发出中标通知书，并在指定媒体上公告中标信息。</p> <p>33.2 中标供应商应自接到通知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办理中标通知书领取手续。</p>
20	34.1	履约保证金	<p>履约保证金金额按中标价的 5%（人民币，四舍五入到元）提供，由中标投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将履约保证金以转账、电汇形式缴入采购人指定账户，或采用履约保函形式递交。</p>

序号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容及要求
21	35.1	签订合同时间	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
22	35.3	合同备案存档	政府采购合同双方自签订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原件两份交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媒体上公告并于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将一份合同原件送桂林市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备案，一份由采购代理机构存档。
23	36	招标代理服务费	中标供应商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参照《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服务类收费标准向中建卓越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一次性付清代理服务费及专家劳务费，招标代理服务费及专家劳务费含在总报价中，不单独列出。
24	39	解释权	本招标文件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管理有关规定编制，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代理机构。
25	40	监督管理部门	桂林市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

一、总则

1.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桂林市耕地土壤环境质量类别划分及农用地安全利用

项目编号：GLZC2020-G3-00304-ZJZY

2.适应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本招标采购项目的招标、投标、评标、合同履行、验收、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3.定义

3.1“招标采购单位”是指组织本次招标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

3.2“投标人”是指向招标方提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

3.3“货物”系指按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设备、保险、税金、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 and 材料。

3.4“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技术指导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3.5“项目”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货物和服务。

3.6“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电报、供应商领取书面文件、本项目信息发布媒介上的相关公告，电子邮箱邮件等。

4.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方式。

5.投标人资格

5.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

5.2 投标人资格要求：投标人应是在农业、（生态）环保等领域从事土壤治理、修复或安全利用等相关工作的企事业单位。

5.3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有违法记录和不良信用记录，包括但不限于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出现过失密事故、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被拒绝其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5.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招标项目投标。

5.5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成员不超过两家。

6.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7.联合体投标要求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

8.转包与分包

8.1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8.2 本项目不可以分包。

9.特别说明

9.1 关联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政府采购活动，否则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 生产厂商授权给供应商后自己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生产厂商对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货物，仅能委托一个代理商参加投标。

(3)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自主选择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

9.2 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企业法人所拥有，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采购项目实施人员必须为投标人员工。

9.3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9.4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人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 49 条之规定双倍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10. 质疑和投诉

10.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购买招标文件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投标人认为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或中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应认真做好质疑处理工作。

10.2 投标人对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10.3 质疑、投诉应当采用书面形式，质疑书、投诉书实行实名制，均应明确阐述招标文件、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并提供必要的证明材料。

二、招标文件

11.招标文件的构成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采购需求（“项目采购需求”中标注★号项的要求为实质性要求）；
- (4) 评标办法；
- (5) 采购合同（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 (6) 投标文件格式。

12.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2.1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发现其中有误或有不合理要求的，投标人必须在购买招标文件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要求采购代理机构澄清。

12.2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十五日前在本招标项目招标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不足十五日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12.3 投标人购买招标文件后应实时关注相关网站了解澄清、修改等与项目有关的内容，如因投标人未及时登录相关网站了解澄清、修改等与项目有关的内容，从而导致投标无效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

12.4 必要的澄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澄清、修改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12.5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都应该通过采购代理机构以法定形式发布，采购人非通过本机构，不得擅自澄清、修改招标文件。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3.投标文件的组成及要求

13.1 投标文件的组成【格式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 (1) 投标函（必须提供）；

(2) 投标人相应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自然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必须提供**）；

(3) 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委托代理时（或自然人投标时）必须提供**）；

(4) 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的信用记录和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必须提供**）；

(5) 投标人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必须提供，自然人除外**）；

(6) 投标人有效的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必须提供，已经取得“三证合一”的或为自然人的除外**）；

(7) 投标人的税务登记证复印件（**投标人为从事生产经营的纳税人必须提供，已经取得“三证合一”的或为自然人的除外**）；

(8) 投标人符合投标人资格要求的资质证书复印件（**如有，请提供**）；

(9) 投标报价表（**必须提供**）；

(10) 技术方案（**必须提供**）；

(11) 投标人质量保证措施及服务承诺书（**必须提供**）；

(12) 投标人2016年以来承担同类项目业绩的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如有，请提供**）；

(13) 投标人相关获奖证书、认证证书等材料复印件（**如有，请提供**）；

(14) 投标人可结合本项目的评标办法视自身情况自行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

投标人提供的相关材料应真实有效，属于“**必须提供**”的文件须加盖投标人公章（扫描公章无效，自然人除外），否则**投标无效**。

13.2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编制投标文件。

14.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4.1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采购单位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须以中文汉语书写。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使用别的语言，但其相应内容必须附有中文翻译文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文本为主。

14.2 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否则视同未响应。

15.投标报价

15.1 投标报价应按招标文件中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填写，投标报价超过采购预算的，投标文件按无效处理。

15.2 投标人必须就“采购需求”中全部采购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投标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

15.3 投标报价包括本次采购范围内服务价款、技术及服务培训、服务保障、验收检验及税金等所有费用总和，投标人应综合考虑在报价中。

16.投标有效期

16.1 投标有效期：投标截止时间之日起 90 天。

16.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通知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

17.投标保证金：不提交。

18.投标文件的份数、装订、签署和包装、密封

18.1 **投标文件份数：**正本壹册，副本肆册，须完整提交。

18.2 **投标文件装订：**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第 13.1 款“投标文件的组成”规定的顺序自编目录及页码。投标文件的“正本”、“副本”应当单独装订成册并标注页码，装订应牢固，不易拆散和换页（A4 标准纸装订）。封面应注明“正本”、“副本”字样，封面上写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采购代理机构、投标单位名称。

18.3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的墨水填写，投标文件正本除本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可提供复印件外均须提供原件。

18.4 投标文件须由投标人在规定位置盖投标人公章（扫描公章无效，自然人除外）并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相应的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投标人应写全称，投标文件副本可以是加盖公章的正本的复印件，当正本与副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18.5 投标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须在修改处加盖投标人公章（自然人加按手摸）及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相应的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18.6 **投标人公章：**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公章”是指根据我国对公章的管理规定，用投标人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印章，除本招标文件有特殊规定外，投标人的财务章、部门章、分公司章、工会章、合同章、投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等其它形式印章均不能代替公章。

18.7 **投标文件包装、密封：**将投标文件“正本”、“副本”及投标文件电子版光盘一并

装入并密封在一个投标文件袋（盒、箱）中，并在密封处密封签章：公章、密封章、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

18.8 投标文件袋标记：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采购代理机构：

投标单位名称：

在 年 月 日 时 分前不得开启（此处投标人填写投标截止时间）

18.9 签字或盖章要求：

1. 投标文件格式中标明“签字或盖章”的部位，必须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

2. 投标文件格式中标明“盖单位公章”的部位，必须盖投标人单位公章。

3. 投标文件附的有关证件、证明材料复印件或有关证件、证明材料的复印件必需每页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

4. 投标文件副本可以用已签字（或盖章）盖单位公章的投标文件正本复印。

5. 以联合体形式参与投标的，除了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联合体协议书和授权委托书必须由联合体各方签字（或盖章）或盖单位公章外，投标文件其他内容由联合体牵头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按上述规定签字并加盖联合体牵头人单位公章即可，如要求填写“投标人名称”但又没有指定联合体成员要填写的，由牵头人填写其单位名称即可。

19.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以对已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修改或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

20. 投标文件的递交

20.1 投标文件递交起止时间及投标截止时间

投标文件递交起止时间：2020年7月7日9时00分至9时30分；

投标截止时间：2020年7月7日9时30分。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20.2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桂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临桂区西城中路69号西辅楼四楼）12号开标室

20.3 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20.4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拒收。

四、开标

21.开标时间及地点

21.1 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桂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临桂区西城中路 69 号西辅楼四楼）12 号开标室；

采购代理机构按以上规定的开标时间和地点进行公开开标，投标人准时参加开标会并签字，未按时参加开标会或未按时签字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1.2 投标人少于 3 家的，不得开标，招标采购单位应当重新组织采购。

22.开标程序

(1) 采购代理机构组织投标投标人签到，接收投标文件。主持人宣布开标程序、开标纪律。

(2) 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由主持人宣布开标会正式开始，介绍项目情况和到会人员，宣布开标纪律。

(3) 投标人代表共同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并签字确认。

(4) 按各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时间的先后顺序打开投标文件外包装。

(5) 唱标；宣读投标截止时间前接收的所有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投标函的投标报价、折扣，只有在开标时唱出的报价、折扣等实质性内容，评标时才予以采纳。

(6) 采购代理机构做开标记录，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记录进行当场校核及勘误并签字确认；同时由记录人、监督人（如有）当场签字确认。

(7) 勘误修正原则

投标文件如果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投标文件中投标函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投标报价表内容不一致的，以投标函为准；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按上述勘误修正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投标人签字确认。

(8) 宣布开标结束，采购人、投标投标人和有关方面代表退场，由工作人员将投标文件等材料移交评标室。

五、评标

23.评标委员会组成

评标工作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具体评标工作由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其中采购人代表 1 人，技术、经济等专家 4 人。

24.评标原则和评标办法

24.1 评标委员会必须坚持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24.2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具体评标内容及标准详见第四章：评标办法。

24.3 评标委员会应按招标文件进行评标，不得擅自更改评标办法。

24.4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任何人不得对某个投标人发表任何倾向性意见，不得向其他专家评委明示或者暗示自己的评审意见。

24.5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

25.评标程序及要求

25.1 组织评标专家、采购人代表及相关监督人员签到，核实身份并发放标识证件，告知回避要求，统一保管通讯工具或相关电子设备，宣布评标工作纪律和程序，推选评标委员会组长。

25.2 评标委员会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资格性审查，以确定投标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25.3 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25.4 评标委员会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办法，对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25.5 采购代理机构对评标数据进行校对、核对，对畸高、畸低的重大差异评分提示评标委员会复核或书面说明理由。

25.6 采购代理机构发现评标委员会有明显的违规倾向或歧视现象，或不按评标办法进行，或其他不正当行为的，应当及时制止。如制止无效，应及时向监督管理部门报告。

26.澄清问题的形式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

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相应的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确认，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实质性内容。

27.推荐中标候选投标人原则

(1) 评标委员会按综合得分由高分至低分顺序排出第一、第二、第三的名次并推荐中标候选人3名。得分相同的，投标报价低的排序在前；得分相同且投标报价相同，综合实力分高的排序在前。采购人原则上应当确定评标委员会推荐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2) 进入详评的投标人为五家以上（含五家）的，可推荐前三名为中标候选投标人，进入详评的投标人为四家以下（含四家）的，可推荐前两名为中标候选投标人。招标采购单位应当确定评标委员会推荐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投标人为中标投标人。

(3) 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投标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招标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招标采购单位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投标人为中标投标人。

(4) 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投标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招标采购单位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投标人为中标投标人。

28.属于下列情况之一者，投标无效：

- (1)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完整提交投标文件或未按要求密封、签字、盖章的；
- (2) 超越了行政审批的经营范围的；
- (3)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4)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的内容和要求编制，或提供虚假或无效材料的；
- (5) 投标有效期、交付使用期、免费保修期、售后服务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 (6) 未全部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或者投标文件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7) 未按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购买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有文件规定除外）；
- (8)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

29.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串通投标，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不同投标人报名的IP地址一致的；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30.属于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采购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31.评标过程的监控

本项目评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32.信用查询

根据《关于做好政府采购有关信用主体标识码登记及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桂财采〔2016〕37号）的通知，由采购代理机构对第一中标候选人进行信用查询：

- (1)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
- (2) 查询截止时点：中标通知书发出前。
- (3)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在查询网站中直接打印查询记录，打印材料作为采购活动资料保存。
- (4) 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取消其中标候选人资格。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33.中标公告及中标通知书

33.1 采购代理机构于评标结束后两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交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审报告五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投标人中按顺序确定中标投标人，采购代理机构在中标投标人确定之日起两个工作日内发出中标通知书，并在指定

媒体上公告中标信息。

33.2 中标投标人应自接到通知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办理中标通知书领取手续。

33.3 采购代理机构无义务向未中标投标人解释未中标原因和退还投标文件。

六、履约保证金及签订合同

34.履约保证金

34.1 履约保证金金额按中标价的 3%（人民币，四舍五入到元）提供，由中标投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将履约保证金以转账、电汇形式缴入采购人指定账户，或采用履约保函形式递交。

34.2 如果中标投标人没能按上述第 32.1 款规定执行，取消该中标资格，并有权授予第二成交候选人为中标投标人资格或重新组织采购。

34.3 项目验收合格后，中标投标人凭《验收报告单》和履约保证金收据原件办理履约保证金退款手续。如中标投标人不按双方签订的合同规定履约，则没收其全部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不足以赔偿损失的，按实际损失赔偿。

34.4 在履约保证金到期退还前，若中标投标人的开户名称、开户银行、账号有变动的，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中标投标人自负。

35.签订合同

35.1 签订合同时间：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中标投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后，应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5.2 如中标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且情节严重的，由财政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予以通报。招标采购单位可从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投标人中按顺序重新确定中标投标人或重新组织招标。

(1) 中标后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不可抗力除外）；

(2)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3) 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35.3 合同备案存档：政府采购合同双方自签订之日起 1 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原件两份交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媒体上公告并于合同签订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将一份合同原件送桂林市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备案，一份由采购代理机构存档。

七、其他事项

36. 招标代理服务费

中标投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参照计价格〔2002〕1980号《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服务类收费标准向中建卓越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一次性付清代理服务费及专家劳务费，招标代理服务费及专家劳务费含在总报价中，不单独列出。

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费率 中标金额（万元）	服务类型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以下	1.5%	1.5%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1000—5000		0.5%	0.25%	0.35%
5000—10000		0.25%	0.1%	0.2%

注：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37. 招标代理服务费缴纳账户：

账户名称：中建卓越建设管理有限公司桂林分公司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桂林西凤路支行

账号：4500 1635 4140 5250 0078

38. 投标文件电子版：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时，同时递交投标文件电子版。具体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9. 解释权：本招标文件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管理有关规定编制，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代理机构。

40. 监督管理机构：桂林市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

第三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本项目为桂林市耕地土壤环境质量类别划分及农用地安全利用项目，采购预算金额为 582.00 万元。以桂林市农产品产地土壤重金属污染普查、农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详查结果等为依据，开展桂林市耕地土壤环境质量类别划分，编制桂林市农用地安全利用项目实施方案，进行农用地集中推进示范区、联合攻关示范区安全利用施工。

2020 年 7 月 20 日前须完成全市耕地土壤环境质量类别划分；12 月底前完成全市农用地安全利用工作并通过上级农业农村部门验收。

二、项目内容

2.1 桂林市耕地土壤环境质量类别划分

(1) 开展基础资料收集：主要包括图件资料（行政区划（到行政村级别）、土地利用现状、土壤类型（土种图 1:5 万或更大比例尺图）、地形地貌、河流水系、道路交通等矢量图件及最新高分遥感影像数据等）、土壤污染源信息（重点行业企业、污染源空间位置分布；农业灌溉水质量，农药、化肥、农膜等农业投入品的使用情况及畜禽养殖废弃物处理情况，固体废弃物堆存、处理处置场所分布等）、土壤环境和农产品质量数据（包括普查、国家土壤环境监测网农产品产地土壤环境监测、多目标区域地球化学调查（或土地质量地球化学调查）、土壤环境背景值，及生态环境，自然资源、农业农村、粮食等部门的相关历史调查数据）。

(2) 初步划分耕地类别：在详查单元划分成果基础上，通过基础数据综合分析，叠加行政区划图、土地利用现状图，使用地理信息系统，将耕地土壤初步划分为优先保护、安全利用、严格管控三个类别，并明确三类耕地边界。

(3) 踏勘确认类别边界：在室内耕地类别初步划分基础上，校核边界划分时的重要依据是否发生重大调整，逐一核实三类耕地边界。如存在边界不符情况，确认完毕后须在矢量图上修订完善，确保类别划分结果准确可靠。

(4) 类别划分成果：形成 6 区 7 县及 1 个县级代管市耕地土壤环境质量类别分类清单和调整后的图件，形成桂林市耕地土壤环境质量类别分类清单和调整后的图件，编制《耕地土壤环境质量类别划分技术报告》。

2020 年桂林市耕地土壤环境质量类别划分任务县（市、区）名单：秀峰区、叠彩区、

象山区、七星区、雁山区、临桂区、阳朔县、兴安县、永福县、灌阳县、龙胜各族自治县、资源县、平乐县、荔浦市。

(5) 成果论证审定与报送：耕地土壤环境质量类别划分成果资料准备完毕，组织专家论证，论证通过后按规定流程上报。

2.2 桂林市农用地安全利用技术方案编制

每个县（市、区）在所有连片 100 亩以上的安全利用类和严格管控类耕地区域，都要建立耕地安全利用集中推进区；在集中推进区的重点区域，每个县（市、区）至少建立 200 亩以上安全利用类和严格管控类（无该类别耕地除外）集中推进示范区各 1 个以上。在重点县连片 500~1000 亩区域，每个县（市、区）至少建立 500 亩以上安全利用类、严格管控类耕地（此类耕地面积小于 500 亩除外）联合攻关示范区各 1 个。

针对不同土壤环境质量类别的耕地，因地制宜，从水稻低积累品种筛选或选育、田间水分管理、土壤降活、作物阻控、替代种植、生物移除、优化施肥等 7 个方面，筛选适宜的农用地安全利用技术，制定风险管控目标，细化风险管控内容，编制桂林市农用地安全利用集中推进区（一区一方案）、集中推进示范区（一区一方案）、联合攻关示范区技术方案。

2.3 桂林市集中推进示范区、联合攻关示范区安全利用施工

为切实推进轻中度污染农用地安全利用，运用轻中度污染耕地安全利用与治理修复推荐技术，因地制宜采取酸化土壤调节、优化施肥、品种调整、水分调控、叶面调控、深翻耕等农艺调控措施，减少污染物向作物特别是可食部分转移。

在集中推进示范区全面推广示范安全利用技术，并开展安全利用技术的大田试验验证示范工作，为集中推进区技术推广提供更加符合当地需要、参数更明确的技术。

在联合攻关示范区全面推广示范安全利用技术，并开展多种技术集成等相关技术规范试验小区验证，为集中推进区与集中推进示范区提供符合当地需要、参数明确及经济适用的配套技术。

2.4 主要技术要求

符合《耕地土壤环境质量类别划分技术指南》（环办土壤〔2019〕53号）、《农业农村部办公厅关于印发轻中度污染耕地安全利用与治理修复推进技术名录（2019年版）的通知》（农办科〔2019〕14号）。

三、商务要求

1. 供应商的报价

供应商报价应为完成本项目全部内容所需费用的含税价，包括但不限于材料费、人工费、管理费、审计费、利润、项目措施费、保险、各类税费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在合同实施过程中应预计或不可预计费用等，即工作的总报价。

2. 工程量清单

序号	名称	采购内容	数量	单位	单价 (万元)	费用 (万元)
一、耕地安全利用类别划分工作						
1	现场调研、访谈，收集资料	6区7县及1个县级代管市基础资料和数据收集，包括图件资料、土壤污染源、土壤环境和农产品质量数据	14	项		
2	对土壤质量数据进行整理比对	资料数据分析评估，对污染源进行影响范围计算；对信访、污染事故等资料进行消化，确定土壤点位超标区、土壤重点污染源影响区、土壤污染问题突出区域	14	项		
3	确定土壤环境质量类别划分评价单元	按照污染源划分耕地成单元，并参考物理边界、行政边界等	14	项		
4	分析判断评价单元土壤环境质量类别	按照指南对土壤质量多重金属元素进行分析判断，划分优先保护类、安全利用类、严格管控类	14	项		
5	分析判断评价单元农产品质量类别	按照指南对农产品质量多重金属元素进行判断，划分优先保护类、安全利用类、严格管控类	14	项		
6	确定评价单元属性类别	结合土壤和农产品质量类别，综合确定评价单元归属优先保护类、安全利用类、严格管控类其中类别	14	项		
7	边界踏勘核实	优化调整评价单元，对跨乡镇行政边界的进行拆分，边界踏勘核实	14	项		

序号	名称	采购内容	数量	单位	单价 (万元)	费用 (万元)
8	编制划分成果，包括报告、清单、图件、矢量数据	编制市级《耕地土壤环境质量类别划分技术报告》，分县建立耕地土壤环境质量类别分类清单，分县制作耕地土壤环境质量类别划分图件，形成数据库	15	项		
9	提出桂林市农用地安全利用实施方案	根据全国农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详查数据编制全市农用地安全利用实施方案并通过自治区相关部门审批备案	1	套		
10	成果评审	项目成果评审论证。	1	项		
11	数据工作室监控防护建设	数据工作室“三铁两器”，即铁门、铁窗、铁柜，监控器，报警器	1	组		
	合计	—	—	—	—	235.65
二、完成划分工作数据处理工作站及其他辅助设备						
1	工作站	1.英特尔至强处理器 E5—2678V3 正式版*2 颗 2.内存 32G 2400T*4 3.硬盘 970/PRO 256GSSD*2 4.硬盘 4T 企业金盘*2 5.显卡 P1000 专业图形显卡 4G 6.刻录 24X DVD 刻录 7.电源 700W 服务器专用电源 8.机箱 8 盘位，阵列 9.系统 WIN10 专业版操作系统（正版） 10.显示器 ThinkVisionX27Q—20	2	台		
2	台式电脑	CPU i7/内存 8G/硬盘 1T/2G 独显/450W/WIN10/显示器 ThinkVisionX27Q—20 /DVDRW 刻录	2	台		
3	打印机	1.爱普生（EPSON）L1300 墨仓式 4 色彩色 A3+高速打印机（标配版） 2.配件：原装墨水 3 套	1	台		

序号	名称	采购内容	数量	单位	单价 (万元)	费用 (万元)
4	打印机	1.爱普生 (EPSON) L6198 墨仓式无线彩色多功能打印机 (标配版) 2. 配件: 原装墨水 3 套	1	台		
5	显示器	ThinkVisionX27Q—20	2	台		
6	存储设备	闪迪 (SanDisk) 4TB SSD 固态硬盘 SATA3.0 接口 至尊 3D 进阶版	1	个		
7	存储设备	三星 (SAMSUNG) 250GB SSD 固态硬盘 SATA3.0 接口 860 EVO (MZ-76E250B)	2	个		
8	移动硬盘盒	联想 (Lenovo) 移动硬盘盒 2.5 英寸 USB3.0 SATA 串口笔记本台式外置壳硬盘盒 S-02	3	个		
	合计	—	—	—	—	9.95
三、农用地安全利用						
1	建立市级和县区级农用地安全利用工作台账	构建完成市本级和 17 个县 (市、区) 级农用地安全利用工作台账	1	批		
2	实施农用地安全利用措施	根据《桂林市农用地安全利用实施方案》，在指定联合攻关示范区、集中推进示范区实施农用地安全利用措施	3830	亩		
3	农用地安全利用成效跟踪监测与效果评价及工程监理	对桂林市农用地安全利用成效进行跟踪监测与效果评价及工程监理	1	批		
	合计	—	—	—	—	336.4
三项总计						582

第四章 评标办法

一、评标依据

1.评标依据：评标委员会以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为评标依据，对投标人的投标报价、综合实力、技术方案等内容按百分制打分。

2.评标方式：以封闭方式进行评标。

3.根据（财库〔2012〕69号）文规定，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成员要严格遵守政府采购相关法律制度，依法履行各自职责，公正、客观、审慎地组织和参与评审工作。

二、评标办法

（一）对进入详评的，采用综合评分法。

（二）计分办法（按四舍五入取至小数点后二位）

1.报价分.....满分 30 分

（1）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规定：

①对提供服务的投标单位为小型和微型企业的（以投标文件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为准），投标价给予 6%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报价，即评标报价=投标报价×（1-6%）；

②除上述情况外，评标报价=投标报价。

（2）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监狱企业和符合条件的残疾人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小型、微型企业评审中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

（3）以进入评标的最低的评标报价为 30 分。

（4）投标人价格分 =（投标人最低评标报价金额 / 投标人评标报价金额）×30 分。

（5）为了确保采购项目的完成质量和维护公平的竞争及合同的正常履行，根据《中

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第 87 号令》第六十条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综合实力分.....满分 40 分

(1) 类似业绩..... (满分 20 分)

①投标人具有 2016 年以来的农用地污染土壤治理与修复（安全利用）项目及其物质和设备采购的类似业绩的：合同额 ≥ 1000 万元，每项 3 分，最高 12 分；合同额 $500 \leq$ 合同额 < 1000 万元，每项 1 分，最高 4 分。（投标文件中须同时附有中标通知书、合同等有效证明材料的复印件，且原件备查；否则不得分）；

②投标人具有 2016 年以来的农用地污染土壤治理与修复（安全利用）项目实施方案编制与技术服务类似业绩的：合同额 $50 \leq$ 合同额 < 100 万元，每项 1 分，最高 1 分；合同额 ≥ 100 万元的，每项 3 分，最高 3 分。

（投标文件中须附有采购合同等效证明材料的复印件，且原件备查，否则不得分）。

(2) 项目团队..... (满分 2 分)

投标人具有农业资源与环境、环境工程、环境保护、环境科学与工程等相关专业高级职称的，每具备 1 人得 0.5 分，最高 2 分。（投标文件中须附职称证书等有效证明材料复印件，原件备查）。

(3) 投标人的技术能力..... (满分 8 分)

投标人具有农田土壤环境领域工程实验室共建资质，国家级的得 8 分，省级的得 4 分，其他得 2 分，最高 8 分。（投标文件中附有效证明材料的复印件）。

(4) 专利或软件著作权..... (满分 10 分)

投标人具有土壤重金属污染修复、土壤重金属含量异常评价、土壤与农产品污染预警系统、土壤修复过程监测/观测系统、育苗环境因子监测系统等相关的授权专利或软件著作权，每一项得 1 分，最高 10 分。（投标文件中附有效证明材料的复印件，原件备查）。

3.技术方案分.....满分 30 分

(1) 根据项目工作背景、工作任务和安全利用目标的了解和理解等方面进行对比

打分，优秀的得 3.4—5 分，良好的得 1.8—3.3 分，一般的得 0—1.7 分。

(2) 对项目区桂林市的行政区划（到行政村级别）、土地利用现状、土壤类型（土种图 1:5 万或更大比例尺图）、地形地貌、河流水系、道路交通等现状的熟悉程度和分析到位进行打分，优秀的得 3.4—5 分，良好的得 1.8—3.3 分，一般的得 0—1.7 分。

(3) 耕地土壤环境质量类别划分的技术方案的针对性、合理性和操作性等方面进行对比打分，优秀的得 3.4—5 分，良好的得 1.8—3.3 分，一般的得 0—1.7 分。

(4) 根据项目安全利用工程示范的技术方案的针对性、合理性和操作性等方面进行对比打分，优秀的得 3.4—5 分，良好的得 1.8—3.3 分，一般的得 0—1.7 分。

(5) 根据项目组织管理的完善性、可行性等方面进行对比打分，优秀的得 2 分，良好的得 1 分，一般的得 0.5 分。

(6) 根据项目进度计划的合理性和可行性等方面进行对比打分，优秀的得 2 分，良好的得 1 分，一般的得 0.5 分。

(7) 根据质量控制内容针对性、可行性及保障措施程度等方面进行对比打分，优秀的得 3 分，良好的得 2 分，一般的得 1 分。

(8) 根据风险分析和应急预案的合理性、可行性等方面进行对比打分，优秀的得 3 分，良好的得 2 分，一般的得 1 分。

4. 综合得分=1+2+3

注：所有计算数据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三、中标人推荐原则

(1) 评标委员会按综合得分由高分至低分顺序排出第一、第二、第三的名次并推荐中标候选人 3 名。得分相同的，投标报价低的排序在前；得分相同且投标报价相同，综合实力分高的排序在前。采购人原则上应当确定评标委员会推荐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2) 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资格，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招标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3) 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四、其他

1. 评标委员会应按招标文件公布的评标方法和标准进行评标，不得擅自更改招标文

件的评标方法和标准。

2.在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任何人不得对某个投标人发表任何倾向性意见，不得向其他专家评委明示或者暗示自己的评审意见。

3.采购代理机构或现场监督人员发现评标委员会有明显的违规倾向或歧视现象，或不按规定的评标办法和标准进行，或其他不正当行为的，应当及时制止和纠正。如制止无效，应及时向同级监督管理部门报告，由监督管理部门依照法律、法规规章做出处理。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甲方：_____（采购人）

乙方：_____（成交供应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条款和中标供应商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及合同金额

服务名称	服务内容及承诺	数量	单位
	详见招标文件	1	项

根据《中标通知书》的中标内容，合同的总金额为人民币：_____（¥_____元），合同价格包括本项目采购范围内一切服务价款的总和。

第二条 甲方责任

1.甲方在规定的时间内向乙方提交资料及文件，并对其完整性、正确性及时限负责，甲方不得要求乙方违反国家有关标准进行勘察设计。

2.甲方变更委托勘察设计项目、规模、条件或补充资料，导致设计文件需作修改调整应及时通知乙方。

3.甲方应保护乙方的勘察设计成果文件和专利技术。未经乙方同意，甲方对乙方交付的资料及文件不得擅自修改、复制或向第三人转让或用于本合同外的项目，如发生以上情况，甲方应负法律责任，乙方有权向甲方提出索赔。

4.甲方应按照国家合同条款的付款方式及时支付合同费用给乙方。

第三条 乙方责任

1.乙方应按国家技术规范、标准、规程及甲方提出的勘察设计要求开展工作，按合同规定的进度要求提交质量合格的勘察设计成果文件，并对其负责。

2.乙方应做好后期的服务工作。

3.乙方在接收甲方的修改调整通知后，应按时、按量对甲方提出的修改调整内容进行编制，并配合甲方做好修改调整内容的报送工作。

4.乙方按本合同规定的内容、进度及份数向甲方交付资料及文件。

5.乙方交付勘察设计成果文件后，按规定参加有关的设计审查，并根据审查结论修改报告。

6.乙方应保护甲方的知识产权，不得向第三人泄露、转让甲方提交的产品图纸等技术经济资料。如发生以上情况并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甲方有权向乙方索赔。

7.施工现场设计服务：工程施工中如有设计问题，从接到业主电话开始 24 小时内应赶到工作地现场处理。

第四条 项目规模

详见招标文件中采购服务需求要求。

第五条 技术标准

采用现行的国家及行业的相关规范。

第六条 完成时间

合同签订后 30 日内提交设计成果；成果经专家审查出具审查意见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提交最终成果，上报水行政主管部门审批。

第七条 付款方式

签订合同 10 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 30%作为工程预付款。其它合同款，7~12 月份每月支付合同价款的 10%，直至合同款的 90%，剩余款项等项目验收合格之后 15 日内一次性付清。

第八条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第九条 验收要求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投标文件承诺、工作进度以及合同条款等提供勘察设计成果。验收时间：按合同工作进度要求验收。

验收标准：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专家评审意见，国家及地方相关规范、规定、标准等。验收方式：由采购人组织，按勘察设计成果相关验收标准和合同条款进行。

第十条 甲方的违约责任

1.在合同实施过程中，甲方如果增加工作量，应书面通知乙方，并且，甲方除顺延要求交付成果文件的日期外，还应按双方补充合同约定支付增加工作量的费用。

2.乙方已进入现场工作，由于甲方的要求，造成合同中止的，甲方应按完成的实际工作量支付工程价款，并按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3.由甲方责任造成重大返工或重新勘察设计时，按甲方中止合同处理，由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4.甲方超过合同的日期付费或不按时接收成果文件，超过一个月以上者，应按银行的同期贷款利率，偿付给承包方过期付费违约金。

第十一条 乙方的违约责任

1.由于乙方设计失误造成甲方损失，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赔偿甲方的全部损失。甲方有权视设计成果存在质量问题并减少支付部份设计费。

2.乙方不履行合同，乙方无权要求返还履约保证金。不履行合同造成的损失，按损失情况酌情赔偿甲方。

第十二条 合同份数及备案

本合同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一式六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二份。政府采购合同双方自签订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原件两份交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媒体上公告并于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将一份合同原件送桂林市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备案，一份由采购代理机构存档。

甲方名称（公章）：_____

乙方（公章，自然人除外）：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签字

（属自然人的应在签名处加盖食指指印）：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电 话：_____

开户名称：_____

开户名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账号：_____

银行账号：_____

日 期：_____

日 期：_____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封面（格式）

正/副本

投标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采购代理机构：

投标单位名称：

日期

目录

(投标人自拟)

1.投标函（联合体格式）

致：中建卓越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_____项目招标文件，项目编号_____，签字代表_____（姓名）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_____（投标单位名称，**如为联合体的，则为联合体各成员单位的名称**），提交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四份。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投标报价（元）：

投标报价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

2.我方承诺已具备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资格条件。

3.我方已详细审核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和有关附件，将自行承担因对全部招标文件理解不正确或误解而产生的相应后果。

4.本项目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时间之日起 90 天。

5.如我方中标：

（1）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递交履约保证金。

（3）我方承诺本投标文件至本项目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按招标文件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投标人（牵头人）：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名称：

开户银行账号：

开户银行地址：

开户银行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

投标人：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名称：

开户银行账号：

开户银行地址：

开户银行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

投标函（非联合体格式）

致：中建卓越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_____项目招标文件，项目编号_____，签字代表_____（姓名）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_____（投标单位名称），提交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四份。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投标报价（元）：

投标报价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

2. 我方承诺已具备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资格条件。

3. 我方已详细审核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和有关附件，将自行承担因对全部招标文件理解不正确或误解而产生的相应后果。

4. 本项目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时间之日起 90 天。

5. 如我方中标：

（1）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递交履约保证金。

（3）我方承诺本投标文件至本项目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按招标文件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与本投标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为：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传真：_____

开户名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投标人（公章，自然人除外）：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相应的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属自然人的应在签名处加盖食指指印）：_____

投标日期：_____

注：投标函须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相应的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属自然人的应在签名处加盖食指指印）并加盖投标人公章（自然人除外）。

附件 1：联合体协议书

联合体协议书

_____ (所有成员单位名称) 自愿组成 _____ (联合体名称), 共同参加 _____ (项目名称) 的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 _____ (某成员单位名称) 为 _____ (联合体名称) 牵头人。

2. 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的编制、递交和合同谈判活动, 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受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 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 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 编制投标文件, 履行合同, 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的内部职责分工如下: _____ 。

5. 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 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 本协议书一式 _____ 份, 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牵头人名称: _____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成员单位名称: _____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注: 本协议书由委托代理人签字时, 应附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盖章) 的授权委托书。

附件 2：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联合体投标格式）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姓名）_____系_____（投标人牵头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我（姓名）_____系_____（投标人另一成员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共同授权委托_____（投标人牵头人名称）的_____（姓名）_____为我联合体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联合体名义购买招标文件，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_____投标文件，出席开标会、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签名真迹和印章如本授权委托书末尾所示，其法律后果由我联合体共同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标人（牵头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投标人（成员）：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地址：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电话：

_____年 _____月

日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授权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授权委托书（非联合体投标格式）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_____投标文件、出席开标会、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签名真迹和印章如本授权委托书末尾所示，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签名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名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授权委托书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2.投标人相应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自然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必须提供);

3.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委托代理时（或自然人投标时）必须提供）；

4.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的信用记录和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附件1 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

致：中建卓越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我（公司）郑重声明，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投标人（公章，自然人除外）：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相应的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属自然人的应在签名处加盖食指
指印）：_____

日 期：_____

5.投标人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必须提供，自然人除外）；

6.投标人有效的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必须提供，已经取得“三证合一”的或为自然人的除外）；

7.投标人的税务登记证复印件（投标人为从事生产经营的纳税人必须提供，已经取得“三证合一”的或为自然人的除外）；

8.投标人符合投标人资格要求的资质证书复印件（如有，请提供）；

9.投标报价表（必须提供）；

序号	名称	采购内容	数量	单位	单价 (万元)	总价 (万元)
一、耕地安全利用类别划分工作						
1	现场调研、访谈，收集资料	6区7县及1个县级代管市基础资料和数据收集，包括图件资料、土壤污染源、土壤环境和农产品质量数据	14	项		
2	对土壤质量数据进行整理比对	资料数据分析评估，对污染源进行影响范围计算；对信访、污染事故等资料进行消化，确定土壤点位超标区、土壤重点污染源影响区、土壤污染问题突出区域	14	项		
3	确定土壤环境质量类别划分评价单元	按照污染源划分耕地成单元，并参考物理边界、行政边界等	14	项		
4	分析判断评价单元土壤环境质量类别	按照指南对土壤质量多重金属元素进行分析判断，划分优先保护类、安全利用类、严格管控类	14	项		
5	分析判断评价单元农产品质量类别	按照指南对农产品质量多重金属元素进行判断，划分优先保护类、安全利用类、严格管控类	14	项		
6	确定评价单元属性类别	结合土壤和农产品质量类别，综合确定评价单元归属优先保护类、安全利用类、严格管控类其中类别	14	项		
7	边界踏勘核实	优化调整评价单元，对跨乡镇行政边界的进行拆分，边界踏勘核实	14	项		
8	编制划分成果，包括报告、清单、图件、矢量数据	编制市级《耕地土壤环境质量类别划分技术报告》，分县建立耕地土壤环境质量类别分类清单，分县制作耕地土壤环境质量类别划分图件，形成数据库	15	项		

序号	名称	采购内容	数量	单位	单价 (万元)	总价 (万元)
9	提出桂林市农用地安全利用实施方案	根据全国农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详查数据编制全市农用地安全利用实施方案并通过自治区相关部门审批备案	1	套		
10	成果评审	项目成果评审论证。	1	项		
11	数据工作室监控防护建设	数据工作室“三铁两器”，即铁门、铁窗、铁柜，监控器，报警器	1	组		
	合计	—	—	—	—	
二、完成划分工作数据处理工作站及其他辅助设备						
1	工作站	1.英特尔至强处理器 E5—2678V3 正式版*2 颗 2.内存 32G 2400T*4 3.硬盘 970/PRO 256GSSD*2 4.硬盘 4T 企业金盘*2 5.显卡 P1000 专业图形显卡 4G 6.刻录 24X DVD 刻录 7.电源 700W 服务器专用电源 8.机箱 8 盘位，阵列 9.系统 WIN10 专业版操作系统（正版） 10.显示器 ThinkVisionX27Q—20	2	台		
2	台式电脑	CPU i7/内存 8G/硬盘 1T/2G 独显/450W/WIN10/显示器 ThinkVisionX27Q—20 /DVDRW 刻录	2	台		
3	打印机	1.爱普生（EPSON）L1300 墨仓式 4 色彩色 A3+高速打印机（标配版） 2.配件：原装墨水 3 套	1	台		
4	打印机	1.爱普生（EPSON）L6198 墨仓式无线彩色多功能打印机（标配版） 2.配件：原装墨水 3 套	1	台		

序号	名称	采购内容	数量	单位	单价 (万元)	总价 (万元)
5	显示器	ThinkVisionX27Q-20	2	台		
6	存储设备	闪迪 (SanDisk) 4TB SSD 固态硬盘 SATA3.0 接口 至尊 3D 进阶版	1	个		
7	存储设备	三星 (SAMSUNG) 250GB SSD 固态硬盘 SATA3.0 接口 860 EVO (MZ-76E250B)	2	个		
8	移动硬盘盒	联想 (Lenovo) 移动硬盘盒 2.5 英寸 USB3.0 SATA 串口笔记本台式外置壳硬盘盒 S-02	3	个		
	合计	—	—	—	—	

三、农用地安全利用

1	建立市级和县区级农用地安全利用工作台账	构建完成市本级和 17 个县 (市、区) 级农用地安全利用工作台账	1	批		
2	实施农用地安全利用措施	根据《桂林市农用地安全利用实施方案》，在指定联合攻关示范区、集中推进示范区实施农用地安全利用措施	3830	亩		
3	农用地安全利用成效跟踪监测与效果评价及工程监理	对桂林市农用地安全利用成效进行跟踪监测与效果评价及工程监理	1	批		
	合计	—	—	—	—	

投标报价 (三项总计, 人民币, 大写): _____ (¥ _____)

说明:

1. 投标报价包含完成本项目全部内容所需费用的含税价, 包括但不限于材料费、人工费、管理费、审计费、利润、项目措施费、保险、各类税费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在合同实施过程中应预计或不可预计费用等, 即完成工作的总报价。
2. 本项目工程量清单分三项, 投标人各项合计不能超过超过第三章商务要求中工程量清单中注明的金额。

10.技术方案（必须提供）；

11.投标人质量保证措施及服务承诺书（必须提供）；

**12.投标人 2016 年以来承担同类项目业绩的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如有，
请提供）；**

13 投标人相关获奖证书、认证证书等材料复印件（如有，请提供）；

**14.投标人可结合本项目的评标办法视自身情况自行提交相关证明材料
复印件。**